

关于办理 2025 年拟录取硕士研究生（含推免硕士生）

相关手续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相关工作要求，现将办理我校 2025 年拟录取硕士研究生（含推免硕士生）相关手续通知如下：

一、录取通知书

1. 录取通知书将在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录取检查通过后，由学校寄出，预计时间为 6 月下旬（具体时间见学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）。

2. 为准确邮寄，请拟录取考生登录“[2025 华中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系统](#)”，在“通讯地址”一栏中核实本人邮寄地址及联系方式。如本人邮寄地址及联系方式有变动，请于 6 月 10 日前在该系统中提交修改。

二、调档函

1. 涉及考生：拟录取类别为“非定向就业”的考生和“非在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（定向单位为各省或自治区教育厅）”考生，华中农业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无需调档函，由学校统一办理。

2. 办理方式：进入“[2025 华中农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系统](#)”自助下载并彩色打印，学校不寄送纸质调档函。考生应及时与人事档案单位联系调档，具体详见调档函内相关要求。

三、定向协议书

1. 拟录取类别为“定向就业”的普通在职考生（MBA、MPA 除外）：在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网站“业务流程”板块的招生工作（网址：<https://yjs.hzau.edu.cn/info/1205/3798.htm>）下载签订《硕士生定向就业培养协议书》，开学时交拟录取学院。

2. 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考生：通过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管理平台”在线签约（网址：<https://mz.chsi.com.cn/mzjh/htgl/>）。

四、党组织及团组织关系转接

请查阅学校相关通知：<http://yjs.hzau.edu.cn/info/1025/9942.htm>

五、政审表

学校拟于 6 月下旬将政审表随录取通知书一起寄交考生本人，由考生本人联系所在单位人事（学工）部门填写。

温馨提示：如考生需提前办理政审手续，可在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网站“业务流程”板块的招生工作中下载政审表，自行办理。

入学报到后续有关事宜请关注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有关通知。

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25 年 5 月 29 日